



## 「千手護持 眾願成就」—圓滿永久會址 護持者資料表

### 一、護持者個人資料

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中文：
	英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電郵地址：	
收據郵寄地址： (如需要收據，請務必填寫)	

### 二、護持選項

<input type="checkbox"/>	1. 每月護持 HK\$1,520 x 25 個月 = HK\$38,000
<input type="checkbox"/>	2. 每月護持 HK\$152 x 25 個月 = HK\$3,800
<input type="checkbox"/>	3. 每月護持 HK\$ _____ x _____ 個月，共HK\$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4. 單次護持 HK\$ _____

### 三、護持方式

1-3 項每月護持：請填寫【直接付款授權書】或【信用卡捐款授權書】

4 項以現金 / 支票\* / 銀行轉賬\*\* / 信用卡方式護持

\*劃線支票抬頭：「法鼓山文教基金會(香港分會)有限公司」或  
「Dharma Drum Mountain Foundation (Hong Kong Branch) Ltd」

\*\*銀行轉賬請存入：恆生銀行 024-225-5-059699，賬戶名稱：同上

入數紙可傳真到道場 2591 4810 或 勸募組專用電郵：quanmu@ddmhk.org.hk

請註明「千手護持 眾願成就」—圓滿永久會址專案，護持者姓名及聯絡電話

### 四、備註

收據抬頭：\_\_\_\_\_ (如與護持者姓名不同)

功德名冊銘誌芳名：\_\_\_\_\_ (如與護持者姓名不同)

其他：\_\_\_\_\_

勸募會員姓名：\_\_\_\_\_ (如適用) 勸募會員電話：\_\_\_\_\_

#### 其他說明：

- 本人同意法鼓山香港道場於弘揚佛法等相關事項時，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另外，本人亦明白法鼓山香港道場將遵循相關法例，不會將本人的個人資料用於與弘法無關之事項，或未經本人授權同意便透露予第三者。
- 若對填表或護持方法、程序有任何疑問，可向相關的勸募會員或道場勸募組專職查詢。
- 道場聯絡資料：網址：<http://www.ddmhk.org.hk>，勸募組專用電郵：quanmu@ddmhk.org.hk  
九龍會址：香港九龍荔枝角永康街 23-27 號安泰工業大廈 B座 2樓 / 電話：(852) 2865 3110  
港島會址：香港西營盤皇后大道323 號安達中心 2樓 / 電話：(852) 3955 0077

**\*\* 請閱背頁 填寫需知 \*\***

護持者簽名：\_\_\_\_\_ 填表日期：\_\_\_\_\_

由道場專職填寫：護持編號：\_\_\_\_\_ 參考編號：\_\_\_\_\_ 2019-03

## 一、填寫「千手護持 眾願成就」—圓滿永久會址

### 『護持者資料表』需知：

#### 1. 填妥表格的遞交方式：

**單次護持者：** 可將『護持者資料表』和捐款交九龍會址或港島會址知客處。  
知客菩薩會即場為其開立收據。

#### **每月護持者：**

可將『護持者資料表』和【直接付款授權書】

- i. 放入在知客處的『千手護持』表格收集箱；或
- ii. 交給勸募會員，或『千手護持-關懷員』代為轉交。

#### 2. 自動轉賬捐款扣款日期：

每月10日為扣款基準日，如遇假日則順延一天辦理。特殊情況則以勸募組實際作業日為扣款日。

#### 3. 自動轉賬捐款生效及修改：

本道場將以收到『直接付款授權書』為作業時間，並扣款到授權人通知本道場停止扣款為止。捐款者對捐款事項有任何修改，請重新填寫有關表格或致電

(852) 28653110 或(852) 39550077 聯絡勸募組專職或知客，或電郵：

[quanmu@ddmhk.org.hk](mailto:quanmu@ddmhk.org.hk)

#### 4. 自動轉賬捐款收費：

銀行在設立『直接付款授權書』檔案時，可能會一次性收取有關手續費約 HK\$30，視乎各自銀行收費標準。

#### 5. 收據：

捐款滿港幣壹佰元或以上者，可憑捐款收據申請扣減稅項。如需要收據者，請務必填寫郵寄地址，道場將以郵寄方式派送。

1. 每月定期捐款者將在每年四月份收取按財政年度彙總開立的年度收據。
2. 單次護持者，知客菩薩會即場為其開立收據

#### 6. 護持者

成為本道場護持者，將由勸募會員跟進關懷以表感恩。如有不願意者，請在備註欄註明。

## 二、填寫『直接付款授權書』需知：

1. 『直接付款授權書』範本是由恆生銀行提供，但也適用於其他銀行。
2. 『直接付款授權書』是由扣款銀行賬戶持有人簽署。
3. 乙部之『本人在結單/存摺上所記錄之名稱』一欄，請填上銀行賬戶持有人英文全名。
4. 乙部之『付款人之姓名』一欄，請填上捐款人之英文全名，若與上述扣款人之姓名相同，則不用填寫。
5. 乙部之『最高付款限額 每次/每月』一欄，道場已圈定為『每次』，代表每月一次。這欄不能作任何改動，否則銀行會退回表格。
6. 有意長期護持道場者，「到期日」一欄請不必填寫。
7. 乙部之『支賬參考』一欄，是由道場填上護持者之資料，填表者請勿自行填寫。
8. 所有塗改過的資料，必須在旁全寫簽署，以表確認。
9. 填妥後，請將表格交回道場，由道場交給各扣款人之銀行辦理手續，請勿直接交給銀行處理。

## 信用卡捐款授權書

我願意護持法鼓山香港道場： 每月簽賬港幣 \$ \_\_\_\_\_  
 單次捐款港幣 \$ \_\_\_\_\_

### 護持項目

- 【護持道場】涓涓流水、福澤綿綿  
(供養三寶、供齋、支付道場日常營運開支等)
- 【千手護持 眾願成就】- 圓滿永久會址
- 【其他】\_\_\_\_\_

### 捐款方式

信用卡資料：   

信用卡號碼：\_\_\_\_\_/\_\_\_\_\_/\_\_\_\_\_/\_\_\_\_\_

持卡人姓名：\_\_\_\_\_ (以英文正楷填寫)

有效日期：\_\_\_\_\_/\_\_\_\_/\_\_\_\_ (MM / YY)

持卡人簽署：\_\_\_\_\_ (須與信用卡上簽名相同) \_\_\_\_\_ (簽署日期)

已填「千手護持 眾願成就」- 圓滿永久會址 護持者資料表，不須填寫下表

### 捐款人/護持者資料

姓名：\_\_\_\_\_ (以中文正楷填寫)

收據抬頭：\_\_\_\_\_ (如與捐款者姓名不同)

聯絡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郵寄地址：\_\_\_\_\_ (如需要收據，請務必填寫)

備註：\_\_\_\_\_ 勸募會員：\_\_\_\_\_ (如適用)

### 其他說明：

- 法鼓山香港道場尊重並承諾保障閣下的私隱權，道場遵循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妥善收集、處理及使用閣下的個人資料，並予以保密，資料除用作道場行政工作外，絕不會向外披露。  
閣下可隨時要求道場更新、或刪除閣下的個人資料。如閣下對道場的私隱政策有任何查詢或意見，請在辦公時間內致電辦公室 2865 3110。詳情請瀏覽道場網頁(www.ddmhk.org.hk)。
- 若對填表或捐款方法、程序有任何疑問，可向相關的勸募會員或道場勸募組專職或知客查詢。
- 道場聯絡資料：勸募組專用電郵：quanmu@ddmhk.org.hk  
九龍會址：九龍荔枝角永康街 23-27 號安泰工業大廈 B 座 2 樓；電話：(852) 2865 3110  
港島會址：香港西營盤皇后大道西 323 號安達中心 2 樓；電話：(852) 3955 0077

**\*\* 請閱背頁 填寫需知 \*\***

護持者簽名：\_\_\_\_\_ 填表日期：\_\_\_\_\_

# 信用卡捐款授權書(以下簡稱"授權書")填寫需知

親愛的菩薩：阿彌陀佛！

為使操作處理正確及保障您的權益，請詳閱以下事項：

一、"授權書"適用卡類別： Visa & Master Card

二、填妥表格的遞交方式：

單次護持者：可將『護持者資料表』和捐款交九龍會址或港島會址知客處。知客菩薩會即場為其開立收據。

每月護持者：

可將『護持者資料表』和【信用卡捐款授權書】

i. 放入在知客處的『千手護持』表格收集箱；或

ii. 交給勸募會員，或『千手護持-關懷員』代為轉交。

三、護持項目：

【護持道場】涓涓流水、福澤綿綿（包括：供養三寶、供齋、支付道場日常營運開支等）。

【千手護持 眾願成就】- 圓滿永久會址 及【其他】隨喜項目。

四、扣款日期：

每月10日為扣款基準日，如遇假日則順延一天辦理。特殊情況則以勸募組實際作業日為扣款日。在當月成功扣款後，捐款者將收到道場的SMS訊息提示：「留意信用卡賬單」。

五、扣款生效及修改：

本道場將以收到"授權書"為作業時間，並扣款到授權人通知本道場停止扣款為止。捐款者對捐款事項若有任何修改，請重新填寫有關表格或致電(852) 28653110 或(852) 39550077 聯絡勸募組專職或知客，或電郵：[quanmu@ddmhk.org.hk](mailto:quanmu@ddmhk.org.hk)。

六、手續費：

扣款手續費為每筆捐款金額的2.5%，由道場負責支付。

七、收據：

捐款滿港幣壹佰元或以上者，可憑捐款收據申請扣減稅項。如需要收據者，請務必填寫郵寄地址，道場將以郵寄方式派送。

1. 每月定期護持者將在每年四月份收取按財政年度彙總開立的年度收據。

2. 單次護持者，知客菩薩會即場為其開立收據。

八、護持者

填妥"授權書"將自動成為本道場護持者，將由勸募會員跟進關懷以表感恩。如有不願意者，請在備註欄註明。

\*\* 完 \*\*